

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变更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(一)变更原因

2023年10月25日，财政部发布《关于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〉的通知》(财会〔2023〕21号)(以下简称“《解释第17号》”),规定了“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”、“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”、“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”等内容，解释第17号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。

根据上述文件要求，公司需要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。

(二)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(三)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将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》

的相关规定。其他未变更部分继续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计政策变更日期

根据财政部（财会〔2023〕21号）文件规定，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
特此公告。

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